

2019 年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9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 社区预防: 社区卫生诊断, 传染病疫情报告和监测, 预防接种, 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预防, 常见传染病防治, 地方病、寄生虫病防治, 健康档案管理, 爱国卫生指导, 协助政府处理突发性卫生事件等。

2. 社区保健: 妇女保健, 儿童保健, 老年保健等。

3. 社区医疗: 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 社区现场应急救护, 慢性病筛查和重点慢性病病例管理, 精神病患者服务, 转诊服务等。

4. 社区康复: 残疾康复, 疾病恢复期康复, 家庭和社区康复训练指导等。

5. 社区健康教育: 卫生知识普及, 个体和群体的健康服务, 重点人员与重点场所健康教育, 宣传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等。

6. 社区计划生育: 承担辖区内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与宣传教育、孕情检测、药具发放及咨询随访、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宣传教育、早孕和妊娠结局随访以及出生缺陷干预工作等人口和计划生育公共服务职能, 负责对村(居)级相关服务人员提供业务指导。

7. 承担卫生和计划生育行政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和批准的其他社区卫生服务。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 部门决算为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46.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2.28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746.86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70.2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83.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7357.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122. 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115. 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 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 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 04
本年收入合计	23	7585. 80	本年支出合计	49	7679. 04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328.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235.03
总计	26	7914.07	总计	52	7914.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85. 80	6768. 65	0. 00	746. 86	0. 00	0. 00	70. 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 92	83.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 92	83. 92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 57	12. 57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 69	48. 6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 66	22. 6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63. 98	6446. 83	0. 00	746. 86	0. 00	0. 00	70. 2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5. 35	125. 3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5. 35	125. 3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740. 89	4992. 33	0. 00	746. 86	0. 00	0. 00	1. 71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85.80	6768.65	0.00	746.86	0.00	0.00	70.29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740.89	4992.33	0.00	746.86	0.00	0.00	1.71
21004	公共卫生	1348.11	1282.13	0.00	0.00	0.00	0.00	65.9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12.24	1282.13	0.00	0.00	0.00	0.00	30.11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35.87	0.00	0.00	0.00	0.00	0.00	35.87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9.63	47.02	0.00	0.00	0.00	0.00	2.61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2.12	42.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51	4.90	0.00	0.00	0.00	0.00	2.6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2.24	12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2.24	122.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2.24	122.24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85.80	6768.65	0.00	746.86	0.00	0.00	70.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62	11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62	11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62	11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4	0.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79.04	2845.40	4833.6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2	83.9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92	83.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7	12.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69	48.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6	22.6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57.22	2645.86	4711.36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9.10	0.00	129.1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9.10	0.00	129.1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770.06	2603.74	3166.32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79.04	2845.40	4833.64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770.06	2603.74	3166.32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410.74	0.00	1410.74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388.67	0.00	1388.67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22.07	0.00	22.07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7.32	42.12	5.2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2.12	42.1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20	0.00	5.2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2.24	0.00	122.24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2.24	0.00	122.24	0.00	0.00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22.24	0.00	122.24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79.04	2845.40	4833.6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62	115.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62	115.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62	115.62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4	0.00	0.04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4	0.00	0.04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4	0.00	0.0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46.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22.28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83.92	83.9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6446.83	6446.83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2.24	0.00	122.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115.62	115.62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4	0.00	0.04
本年收入合计	23	6768.65	本年支出合计	50	6768.65	6646.36	122.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6768.65	总计	54	6768.65	6646.36	122.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646.36	2831.75	3814.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2	83.9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3.92	83.92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57	12.5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69	48.6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66	22.6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46.83	2632.22	3814.61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5.35	0.00	125.35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25.35	0.00	125.35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4992.33	2590.10	2402.2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4992.33	2590.10	2402.23
21004	公共卫生	1282.13	0.00	1282.13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646.36	2831.75	3814.6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282.13	0.00	1282.1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7.02	42.12	4.9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2.12	42.12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90	0.00	4.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5.62	115.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5.62	115.6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5.62	115.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54.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51
30101	基本工资	366.83	30201	办公费	18.99
30102	津贴补贴	321.65	30202	印刷费	1.06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96.88	30205	水费	0.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69	30206	电费	7.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66	30207	邮电费	0.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26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7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42	30211	差旅费	0.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19	30213	维修(护)费	148.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89	30214	租赁费	1.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6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85
30302	退休费	12.5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14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15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8.72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0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88
30309	奖励金	42.12	30229	福利费	75.8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4.5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3.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4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6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83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308.72		公用经费合计	523.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22.28	122.28	0.00	122.2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2.24	122.24	0.00	122.24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22.24	122.24	0.00	122.24	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122.24	122.24	0.00	122.24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4	0.04	0.00	0.04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4	0.04	0.00	0.04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4	0.04	0.00	0.0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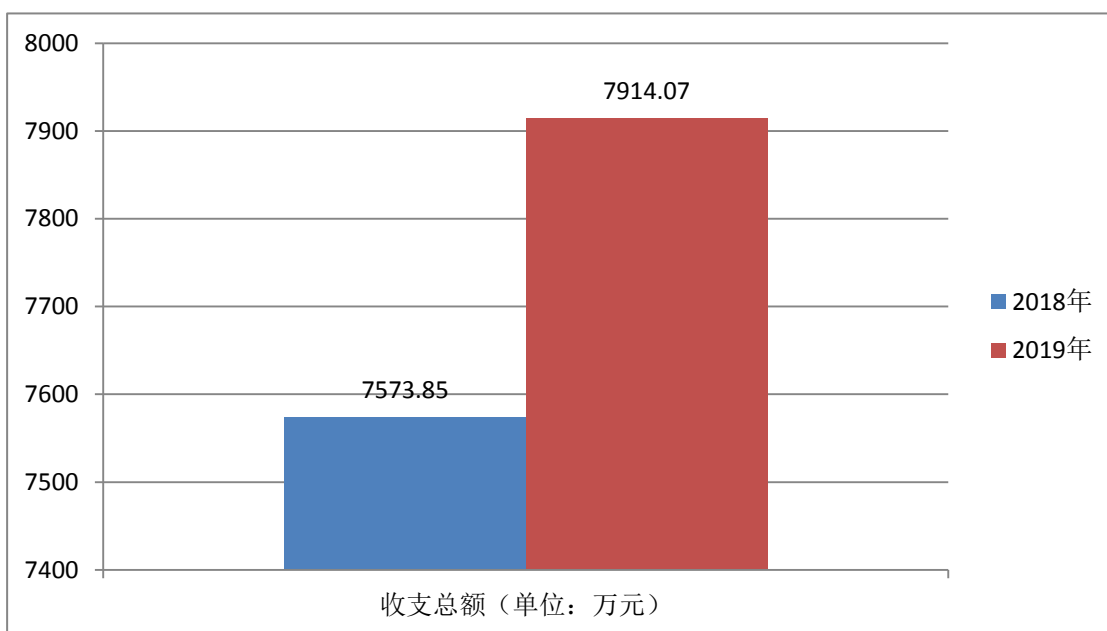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4155.96	4155.96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01.44	101.44	0.00
卫生健康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01.44	101.44	0.00
预防接种劳务费	101.44	101.44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35	5.35	0.00
利息收入	5.35	5.35	0.00
其他利息收入	5.35	5.35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4049.17	4049.17	0.00
其他收入	4049.17	4049.17	0.00
其他收入	4049.17	4049.17	0.00

注：

第三部分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7914.07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40.22 万元，增长 4.49%。主要是人员待遇提高，年度业务量增加等方面增加。



(图 1. 收支总额与上年对比)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总收入 7914.0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585.8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46.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2.88 万元，增长 6.1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和政策性工资调整；二是申请财政拨款用于清缴以前年度职工

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三是纳入预算管理业务量增长。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24 万元，增长 305600.00%，主要变动情况：街道财政调入医疗保障专项经费投入，提高服务能力和就医环境改善等方面的支出。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746.8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7.84 万元，下降 16.5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期中事业收入调整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管理。

5.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70.2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65 万元，下降 7.44%，主要变动情况：横向拨款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总支出 7914.0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679.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845.4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30.22 万元，增长 34.52%，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清缴以前年度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政策性工资调整和人员增加相应增加人员支出。

2. 项目支出 4833.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96.77 万元，下降 5.78%，主要变动情况：部分直接支付项目经费，没有支付

成功。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768.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46.3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2.88 万元，增长 6.1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加和政策性工资调整；二是申请财政拨款用于清缴以前年度职工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三是纳入预算管理业务量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24 万元，增长 305600.00%；主要变动情况：街道财政调入医疗保障专项经费投入，提高服务能力和就医环境改善等方面的支出。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768.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46.36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822.76 万元，增长 37.7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增长及政策性工资调整，二是医疗机构补缴以前年度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三是纳入预算管理业务

量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2.2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22.28 万元，增长--%(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街道财政调入医疗保障专项经费投入，提高服务能力和就医环境改善等方面的支出。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2.57 万元，占 0.19%，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管理费及离退休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8.69 万元，占 0.72%，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2.66 万元，占 0.33%，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125.35 万元，占 1.85%，主要用于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4992.33 万元，占 73.76%，主要用于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方面的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1282.13 万元，占 18.94%，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方面的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47.02 万元，占 0.69%，主要用于计划生育服务方面的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

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15.62 万元，占 1.71%，主要用于单位按有关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122.24 万元，占 1.81%，主要用于社区中心基础设施改造等方面的支出；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0.04 万元，占 0.01%，主要用于番禺区国民体质监测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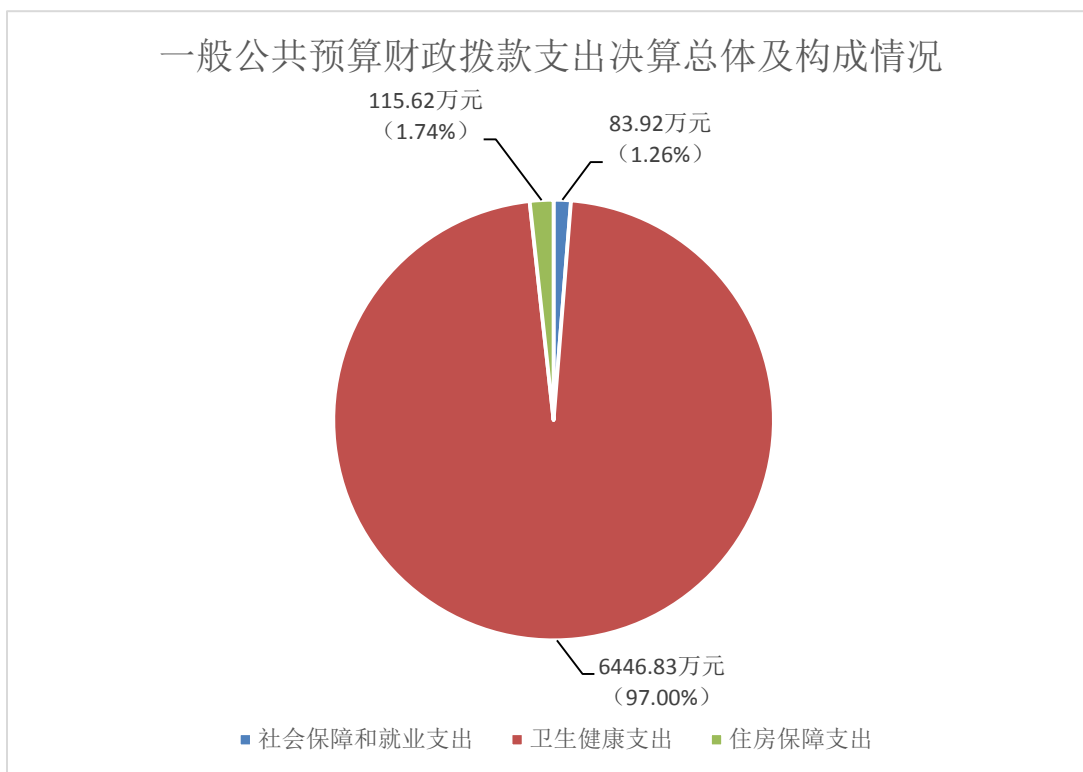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46.3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6.55%。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2.88 万元，增长 6.11%。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长及政策性工资调整，二是医疗机构补缴以前年度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三是纳入预算管理业务量增长。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83.92 万元，占 1.26%；卫生健康支出（类）6446.82 万元，占 97.00%；住房保障支出（类）115.62 万元，占 1.74%。



（图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占比）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823.60 万元，支出决算 6646.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8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0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以及退休人员的实际情况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8.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4%。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2.66 万元，区级追加经费根据上级相关文件要求，2018 年开始实缴及补缴以前年度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4）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125.35 万元，中央省市追加经费，主要是中央省市追加安排资金。

（5）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499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2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年中中央省市下达项目资金。

（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1282.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3.2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中央省市追加安排资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4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3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预算调整根据业务需要调剂科目使用。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15.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6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预算调整根据业务需要调剂科目使用。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2831.7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013.4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64%。主要原因：落实区委区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

其中，人员经费 2308.72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254.0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63 万元；公用经费 523.04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458.51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53.33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3.36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40 万元、无形资产购置 1.6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83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2.28 万元。支出 122.28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122.24 万元，增长 305600.00%；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22.28 万元，街道财政年中调入医疗保障专项经费投入。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122.2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122.24 万元街道财政年中调入医疗保障专项经费投入,主要用于提高服务能力和就医环境改善等方面的支出。

(2)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0.04 万元,区追加经费,主要用于国民体质监测费。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本部门没有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00 万元，我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单位本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本年度没有接待支出。2019 年，我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单位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本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部门没有会议费预算安排。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我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会议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预算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7.6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5.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7.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7.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4155.96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4155.96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0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收入 0.00 万元；专项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包括收入 0.00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01.44 万元，占 2.44%，包括预防接种劳务费 101.44 万元；罚没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35 万元，占 0.13%，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4049.17 万元，占 97.43%，医疗收入 4049.17 万元。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单位在主管部门的领导下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真正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0 项，申报覆盖率 100.00%，其中向社会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0 项，公开覆盖率 100.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结合部门职能与卫生医疗事业发展计划，围绕年度主要任务和重要事项，制定清晰、量化、便于考核的绩效指标，并在预算执行中加强监督。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显著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起到促进作用。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5299.07 万元，其中 500.00 万以上的项目 1 项、涉及资金 3321.69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显著成效，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完善内控制度有积极的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主管部门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46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00%，共涉及资金 4833.64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44 个，共 4711.3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2 个，共 122.2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

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单位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我单位依据主管部门制定的评价方案开展自评，从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绩效指标有效性、项目业务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及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业务用房经费项目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业务用房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3.13 万元，执行数为 101.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02%。主要产出和效果：做好办公业务用房环境卫生，保持院内干净、整洁；保障院内水电、消防安全，确保就医诊疗秩序能够正常进行；满足后勤服务工作社会化改革发展的需要；构建和谐社区环境，提升后勤管理质量，扎实推进后勤保障服务正常运行，为建设务实、高效单位作出贡献。

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单位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为了做好绩效自评工作，我单位依据主管部门制定的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对所有财政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具体从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绩效指标考核的有效性，以及业务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价。将绩效评价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全过程，硬化预算编制与绩效管理双约束，确保财政资金投向投量与卫生医疗事业发展相协调，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我单位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药品卫生耗材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1）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一是根据服务居民诊疗需要及本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实际情况，为满足双向转诊患者需要购买所需药品。二是根据服务居民诊疗需要，使用疫苗、卫生材料、检验材料费用支出。我中心为全街 18.97 多万群众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预计需要采购药品 2800.00 万元，卫生材料 1250.00 万元，共计 4050.00 万元。预计 2019 年度门诊人次将达 35.00 万人次，次均门诊费用约 80.00 元，测算公式： $80 \times 35 = 2800.00$ 万元。根据

开展医疗项目使用卫生材料、检验材料、公共卫生疫苗购买费用，预计全年使用疫苗、卫生材料、检验材料 19.17 万人次，每人每次约 65.20 元材料费，测算公式： $19.17 \times 65.20 \approx 1250.00$ （万元）。

项目资金情况。本项目 2019 年下达预算共 4050.00 万元，实际完成资金支出 2900.19 万元，年初预算执行率和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71.61%。

（2）项目绩效情况

①绩效总目标：按照文件要求，为辖区内群众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保障，保证预算年度医疗项目药品正常支出，保证群众用药安全；通过专用材料的采购，保证预算年度医疗业务正常开展。满足预算年度医疗项目药品卫生材料正常支出，保证群众用药安全（包括：采购、冷链管理），实施基药零差价销售。

②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是控制指标完成率 100.00%：其中基药采购金额站百分比 $\geq 60.00\%$ ，非基药采购金额占百分比 $\leq 40.00\%$ ，药品阳光采购率 100.00%，机构药品品规总数 ≤ 1000 种；控制指标已完成。

二是质量指标及药品材料合格率（含冷链）100.00%；质量指标已完成。

三是时效指标及采购及时结算率 100.00%；采购时效指标已完成但结算及时指标没有达标。

四是经济效益指标完成率 100.00%：其中西药、中成药加成率 0.00%，中草药加成率 25.00%，基药零差价销售率 100.00%；

经济效益指标已完成。

五是社会效率指标完成率 100.00%：其中药品日常监督 100.00%，药品评价性抽验 100.00%，药品不良反应(事件)百万人口报告增长率 0.00%，重大医疗事故 0；社会效率指标已完成。

六是满意度指标完成率 100.00%：其中公众对当地药品安全满意度 $\geq 90.00\%$ ，患者满意度 $\geq 90.00\%$ ，服务中心职工满意度 $\geq 90.00\%$ ；通过专用材料的采购，保证预算年度医疗业务正常开展；满意度指已完成。

（3）存在问题

本年度 12 月份做了直接支付的药品材料款 765.28 万元，因对相关工作准备不足，导致请款支付时间分配不够及时合理最终没有直接支付成功，导致预算执行率不理想。

（4）相关建议

及时做好预算的准确度，根据财政资金的安排情况尽快完成各项支付。结合供应商和财政部门做好协调，各协作同事尽快提供完整付款资料，把直接支付资料递交财政尽快完成直接支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6768.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646.3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完成了 2019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7679.04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97.3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646.36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以社区、家庭和居民为服务对象，主要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基本医疗服务。负责社区预防、社区保健、社区医疗、社区康复、社区健康教育和社区计划生育等相关工作目标。按照省市的工作要求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规范医疗行为，深化医疗卫生改革，促进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切实提高医疗质量，促进医患和谐。		本年度共为辖区 18.97 多万人次提供基本医疗服务，重大安全事故 0 起，为辖区居民提供优质均等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顺利通过番禺区 2019 年度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绩效考核工作。另本着厉行节约，依规合理履行部门职责，完成财政下达的各项业务目标任务，提高整体综合服务水平，辖区满意度高不断提升。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机构建设与组织管理	加强机构精神文明和人才队伍建设，改善诊疗环境，提升综合服务水平。政策制定与落实，重点工作落实，财物管理工作达到预期提升。		开展基本公卫项目制度齐全；与镇街政府相关部门、村居、教育指导中心等建立协调机制较完善；建立了以全科医师为核心团队工作资料较详细；人员培训和公卫项目宣传资料完善。按指标完成	3454.27
基本医疗服务质量工作	满足辖区及周边地区就诊需求，推广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主动服务和上门服务模式，通过签约、履约家庭医生服务，有效解决居民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着力为居民提供安全、有效、便捷、经济的基本医疗服务。		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并开展主动服务和上门服务模式，通过签约、履约家庭医生服务，有效解决居民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着力为居民提供安全、有效、便捷、经济的基本医疗服务。基本诊疗服务齐全，质量管理资料完善，按要求执行医保政策。按指标完成	2942.64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为辖区居民提供均等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按使用规范进行项目支出，保障居民享受均等化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全面普及，健康档案、预防接种等国家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均按质按量完成达标。		按规范进行项目支出，保障居民享受均等化服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全面普及，健康档案、预防接种等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按质按量完成达标。整合网格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团队，各专线总体指标完成	1282.13

2019 年我单位按照省市的工作要求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规范医疗行为，深化医疗卫生改革，促进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切实提高医疗质量，促进医患和谐。

组织管理

1. 政策制定与落实

按要求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岗位职责、技术规范；按实际工作制订年度工作计划，及时进行监督总结及整改；中心、站建立例会制度，每月定期召开中心领导班子、中心行政例会；加强与街道、居委的沟通，建立社会监督员机制，定期召开街道-社区协调会，探讨协调各项社区卫生服务工作。

2. 重点工作落实

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把医改、公卫和计生工作纳入党支委重点工作，由党支委书记指导社区工作方向，亲自抓工作落实。

3. 人员队伍建设

建立了以全科医生为核心团队，落实服务责任区域、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日常医疗相结合开展服务，将服务责任区域明确到个人，明确个责任、职责，拟定具体工作计划及进度落实表，有序逐渐开展各项工作。

财务管理

1. 预算安排

建立规范合理的财务管理制度，对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

服务等间接耗费进行合理分摊核算，按预算计划开展资金使用，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财政专项收入专款专用，严格执行国家药品价格政策及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并制定了成本控制措施，严格按照经费使用要求和审批制度使用相关经费和支付手续。

3. 绩效评估

制定中心内部绩效考评制度、方案以及绩效工资公配办法，按每季度进行绩效量化考核，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发放绩效工资。

医疗服务落实情况

1. 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

（1）建立紧密型医联体、开通绿色通道双向转诊服务

我中心与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番禺区中心医院、市桥医院、中医院、何贤纪念医院、番禺区疗养院、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番禺分院均建立了医联体合作协议，签定了点对点双向转诊服务协议，急危重症患者可及时转诊到上级医院抢救治疗。

（2）建立医联体内帮扶协作机制

医联体合作单位组织专家到我中心进行业务指导，并选派医务人员到我中心开展帮扶工作。我中心选派医务人员到中心医院进修、学习和培训。2018-2019 年我中心安排

了 7 名医护人员前往番禺区中心医院、番禺中医院、何贤纪念医院进修学习。

（3）建立远程协作机制

建立胸痛群远程会诊机制，提供远程心电图诊断和治疗指导。中心使用广州市区域影像信息系统。患者可在中心进行 DR 影像检查，然后通过广州市区域影像信息系统将 DR 图像传输到番禺区中心医院影像信息系统，由番禺区中心医院放射科医生进行读片诊断，此项服务惠及广大患者，达到优质医疗远程诊断技术的共享效果。

2. 深化药品供应保障机制改革

（1）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配备使用国家基本药物（含省市增补药品）比例达到 100.00%，所用药品统一采购，统一配送，无单独采购药品行为。按规定实施国家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我中心根据临床需要遴选出药品目录 695 种，配备基本药物 420 种、非基药物 275 种，基药品种数占总目录的 60.43%，非基药品种数占总目录的 39.57%。带量采购“4+7”项目药品 9 种。

（2）建立药品使用联动

与在二、三级医院进行药品对接，在合理配备使用基本药物的基础上，适当配备基药目录外的医保药品，由家庭医生根据实际进行选择，以满足慢性病人合理用药需求。

（3）推进云药房的项目开展。

积极推进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大医院对接慢病药物目录，在

社区就诊的、已签约慢性病患者实施慢病长处方制度。拓展云药房服务，实现医生在工作站开具用药延伸目录，患者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用药目录以外的高血压、糖尿病用药，可通过云药房采购，由有资质的药品配送商进行配送，以此为契机，引导患者到社区就诊，促进慢性病管理的医防融合。

3. 医疗服务可及性

（1）基本医疗服务

2019 年中心总门诊量 253533 人次，同比下降 10.42%，其中西医诊疗人次 180493 人次，中医诊疗人次 177351 人次，理疗人次 16243 人次；预防接种人次 93371 人次，同比下降 11.41%，总处方数 370800 张，西药处方 184303 张，中医处方 186497 张。

（2）中医药服务

提供 340 多种中药饮片及 106 种中成药，为日常门诊工作服务，并为有需要的患者提供煎药服务；中心开展 7 类中医适宜技术方法及 16 种中医药适宜技术，为社区居民提供基本的中医医疗服务。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市桥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门诊总人次为 253533，中医门诊人次为 177351，中医诊疗人次占 69.95%。

4. 不断提高护理质量

（1）组织社区护理人员专业培训 18 次，参训人员 610 人次，联手上级医院（何贤医院、中心医院）的护理专家，展开针对社区常见慢性病、糖尿病管理、伤口造口、等社区常见护理方面的专业知识培训，培训效果显著。充分提高了护理人员专业知识水

平与本中心护理质量及持续改进工作。

(2) 组织落实中心、站内医院感染管理工作，组织协调社区相关护理人员，展开社区内关于院感的全员培训，共培训 5 次，受训 856 人次。严格执行站内管理领导小组制定的消毒隔离制度，根据国家的法规、标准进行相关院感管理工作，加强传染病的院感防控，定期对环境、消毒灭菌效果及手卫生进行监测，加强医疗废物管理，做到分类、收集、包装和接收规范。每月对中心、站医疗污水进行监测及管理。

5. 夯实家庭签约服务

利用 LED 电子显示屏、健康教育宣传栏、医保宣传栏对就诊居民进行宣传；通过街道办，积极与各街道协调，请他们用各种途径代为宣传家庭医生签约式服务工作的相关内容；家庭医生服务团队通过义诊形式进行宣传；利用微信公众号，为居民提供电子签约服务；利用仁仁医疗进行签约申请、预约服务。

目前，辖区居民总数 195801 人，已签约的居民 74234 人次，全人群签约率 37.91%，其中重点人群 44453 人，已签约的重点人群 32506 人，占 73.10%，签约家庭医生服务基本包 675 人次。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落实情况

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组织管理

(1) 制定有关社区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制度及文件。每季定期召开社区公共卫生工作会议，中心负责人、分管领导、公卫部长站负责人参加会议协调有关工作难点。

(2) 成立市桥街健康促进委员会，主要职责是做好辖区居

民健康促进工作，对各开展健康教育工作的单位进行指导。加强街道、居、村委与社区中心信息共享，提高工作效率。

(3) 整合市桥街预防保健团队、妇儿保团队以及中心站慢病网格化团队，整合人力资源，统筹协调安排业务工作，优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

(4) 制定基本公共卫生工作实施计划以及工作总结，制定和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线培训，组织开展《基层高血压管理指南》培训，在线培训率达 100.00%。

(5) 采取多方式多渠道向辖区居民宣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包括手机微信、短信、报纸、宣传折页、宣传海报、网络、横幅等。

2. 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进全面建档工作。

2019 年度，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推进居民自助建档，2019 年辖区总人数为 195801 人，截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建档数 148050 份，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达 75.61%，建档率尚未达到 80.00% 的标准，健康档案动态使用 81384 份，动态使用率 54.97%。

3. 关爱妇女、儿童，落实孕产妇、儿童保健管理工作。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社区早孕建册 2536 人，早孕建册率 97.49%，孕产妇管理人数 2574 人，产后 7 天上门访视 1982 人次，产后 28 天上门访视 2425 人次，产后随访完成率达 92.47%，妇保工作数量、质量有了大幅度的提升。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新生儿访视数为 2326 人，新生儿访视率为 88.95%，其中面对面访视数为 2267 人，面对面访视率为

86.69%，7 天新生儿上门访视人数为 1998 人，7 天上访率为 76.40%。

4. 守护老人健康，实施健康管理。

辖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估计 10481 人，截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健康管理 6834 人，管理率 65.20%。并对健康检查时发现的慢病患者及时进行社区家庭医生式服务签约等规范化管理，定期随访。

5. 推进医防融合工作，规范管理慢性病。

2019 年度，我中心将慢性病归入医疗部管理，不断推进医防融合，截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中心（站）对已建档高血压患者进行年度体检及健康管理，共管理 8302 人，任务完成率为 112.31%，规范管理人数 4911 人，规范管理率达 59.15%；对已建档糖尿病患者进行年度体检及健康管理共管理 2776 人，任务完成率为 109.68%，规范管理人数 1622 人，规范管理率达 58.43%。

6. 全面开展健康教育活动，重点推进健康教育特色服务。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共开展 29 次健康教育讲座活动，受教育人数共达 9014 人次，开展健康教育咨询活动共 24 次，参加活动人次数达 2479 人次。根据上级要求积极配合开展区级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和烟草流行监测调查评估工作，并及时进行统计分析，2019 年市桥街辖区居民健康素养为 18.00%，基本知识和理念素养为 44%，健康生活方式与行为 22.00%，健康技能掌握情况 12.00%。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番禺区创建健

康促进区工作方案的通知》（番府办〔2018〕80号）要求，为切实做好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我中心积极创建健康家庭，2019年共创建健康家庭18600户，健康家庭创建比例达到辖区内家庭户总数的28.49%，远远超出20%的指标要求。

7. 深入落实国家免疫规划工作，有效提高儿童接种率。

截至2019年12月15日，预防接种93371人次，事先告知知情同意率100.00%，国家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户籍儿童达到95.00%以上，流动儿童达到95.00%以上，适龄儿童建卡率100.00%。严格执行《疫苗冷链管理制度》，对预防接种室要规范相关温度记录设备、制度齐全，有专人负责确保疫苗效价。

8. 加强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维护社会和谐。

截至2019年11月31日，我中心已建档的严重精神障碍1028人，在管患者：700人，新发现的精神障碍67人，面访率73.86%，规范管理率85.35%，服药率72.98%，精神分裂症服药率67.05%。

9. 以“预防”为主，做好传染病防控工作。

截至2019年12月15日，中心及站累计报告传染病124例，无迟报、漏报、错报，中心及站无报告突发公共卫生应急事件。截止12月15日累计处理疫情50宗，处置率、及时率均为100.00%。截止12月15日累计报告166例疑似登革热病例（本地病例152例、输入性病例7例、副疫点病例7例）。2019年对辖区34所幼儿园（含无证幼儿园）及15所小学、6所中学开展传染病防控督导、卫生巡查累计152次，督导覆盖率达100.00%。

10. 保障辖区医疗市场安全，积极开展卫生监督协管工作。

建立了公共场所卫生、医疗机构、供水点、学校、企业等卫生监督对象档案，建档率 100.00%。辖区内民营医疗机构 43 间，其中 5 家村卫生站、5 家学校及托幼机构卫生室，本年度内共巡查 86 间次。巡查覆盖率达 100.00%。管理公共场所 908 间，其中新办卫生许可证 200 家，已结业或办理注销卫生许可证 105 间，本年度共巡查 1816 间次；辖区内学校及托幼儿机构共 52 间，本年度共巡查 104 间次。辖区内二次供水单位 43 间，共巡查 94 间次。

11. 推进中医健康管理服务。

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四医药健康管理项目，按照《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规范》及《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技术规范》的要求，开展中医体质辨识服务，开展重点人群和儿童，高血压，糖尿病的中医药健康指导。2019 年截止到 12 月 15 日，市桥街中心 0-36 个月儿童管理总数：7070 人，儿童中医保健人数：5636 人，已完成 50.00%，老年人管理估算总数：10481 人，老年人中医健康管理数：5637 人，已完成 53.70%。开展高血压病中医药健康管理，中心高血压病人估算数为 7392 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数为 1770 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为 23.94%。中心糖尿病病人估算数为 2531 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数为 842 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为 33.30%。

12. 管治肺结核患者，保障群众健康。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发现和推荐结核症状者 176 例，转诊 174 例，确诊 1 例。无报病、漏转和漏报。下发追访 545 例，

追访到位率 95.00%。

13. 计生划育服务管理

通过微信、宣传折页、宣传海报、横幅等方式开展免费婚前、孕前优生健康检查、产前筛查诊断等出生缺陷综合防控宣传教育，组织发动到社区、到目标人群。推进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优先便利就医，切实帮助解决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就医方面的实际困难，市桥街共有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153 户，优先便利就医 153 人，家庭签约 144 人，签约率 94.12%。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